

验收申请

河南省土壤肥料站:

我单位河南省第一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严格按照《河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保存、流转实施方案(修订版)》及双方签订的合同要求,目前已完成了所中标段“河南省土壤肥料站河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2025年一期)项目”包8的合同约定事项:河南省1595份土壤表层样品、剖面发生层样品的接收、风干、制备、保存、组批、流转及国家样品库样品与留存样品的暂存;279份水稳性大团聚体样品的接收、制备、风干、保存、组批、流转及相关工作;17990份国家样品库样品的分装、组批、流转及相关工作;17990份省级样品库样品的保存、分装、组批、流转及相关工作;8995份留存样品的组批、流转及相关工作;同时协助甲方完成其他有关事项。现已符合验收条件,特申请验收。

请予批准为盼!

河南省第一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5日



河南省土壤肥料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

采购单位	河南省土壤肥料站	中标供应商	河南省第一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名称	河南省土壤肥料站河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2025 年一期）项目（包 8）	项目批复文号	豫农文（2025）59 号	项目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5-408
采购项目（服务内容和要求）					采购合同金额
河南省 1595 份土壤表层样品、剖面发生层样品的接收、风干、制备、保存、组批、流转及国家样品库样品与留存样品的暂存；279 份水稳性大团聚体样品的接收、制备、风干、保存、组批、流转及相关工作；17990 份国家样品库样品的分装、组批、流转及相关工作；17990 份省级样品库样品的保存、分装、组批、流转及相关工作；8995 份留存样品的组批、流转及相关工作；同时协助甲方完成其他有关事项。					88.76 万元
验收情况	验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河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检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实施方案（修订版）》； 3.双方签订合同约定的事项。				
	验收报告： 2025 年 12 月 4 日，河南省土壤肥料站成立验收组对河南省第一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承担的“河南省土壤肥料站河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2025 年一期）项目（包 8）”进行了验收。验收组专家通过听取汇报、查阅档案资料、调取影像及咨询等方式，对该单位履约情况进行了审核验收。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1.根据双方签订合同的要求，该中标单位完成了 1595 份土壤表层样品、剖面发生层样品的接收、风干、制备、保存、组批、流转及国家样品库样品与留存样品的暂存；279 份水稳性大团聚体样品的接收、制备、风干、保存、组批、流转及相关工作；17990 份国家样品库样品的分装、组批、流转及相关工作；17990 份省级样品库样品的保存、分装、组批、流转及相关工作；8995 份留存样品的组批、流转及相关工作；同时协助甲方完成其他有关事项。 2.土壤样品的接收、风干、制备过程较规范，样品制备质量较好。 3.国家样品库样品、省级样品库样品、留存样品等样品的流程符合要求。 4.项目档案资料较齐全、较规范。 验收组研究决定：通过验收。				
	采购人验收组成员（签字）：		验收组组长（签字）：		
	采购单位负责人（签字）：		（采购人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2025 年 12 月 4 日		

说明：1.采购单位按照要求成立验收组，根据合同约定对项目及时组织验收，编制验收报告。
2.表中内容填写不完时，请另附页说明，如有其他验收文件，应作为本验收表的附件提供。

支付请示

陈华 8/12

站领导：

河南省土壤肥料站河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2025 年一期）项目已完成验收，根据甲乙双方合同约定，现需支付中汽建工（洛阳）检测有限公司、河南省第三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河南科技学院、河南省地质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河南省地质研究院、河南省第五地质勘查院有限公司、河南省正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河南省第一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和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等 9 家单位剩余款分别为 601740 元、546000 元、525780 元、412410 元、411300 元、381201 元、344070 元、266280 元和 151740 元。

妥否，请批示。

实验室：陈华

2025 年 12 月 5 日

请示领导审批。
黄建伟
2025年12月5日